

编号	名称	内容
1.1		招标工程概况
1.1.1	招标人及联系方式、地址	<p>招标人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新建上海至南京至合肥高速铁路沪宁段站前VII标项目经理部一分部</p> <p>联系人：范世乔 18309223767</p> <p>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德兴街与江海北路交叉口往北约70米中共德胜委员会</p>
1.1.2	工程名称	新建上海至南京至合肥高速铁路沪宁段站前VII标项目经理部一分部进口段冠梁、砼支撑及南通特大桥垫石工程劳务招标
1.1.3	工程地点	江苏省南通市
1.1.4	标段划分	本工程划分1个标段。
1.1.5	招标工程范围	本工程包含现进口段冠梁、砼支撑及南通特大桥垫石工程
1.1.6	计划工期	2023年12月30日至2024年12月30日
1.1.7	分包方式	劳务分包
1.1.8	招标方式	本工程按照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竞争”的原则，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招标
1.2	现场勘查	本次招标，招标人不统一安排勘查现场，投标人可自行前往，费用自理
1.3	联合体投标	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1.4	招标文件获取时间、地点	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7日，到《中铁鲁班商务网》获取招标文件，本次招标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。
1.5	投标有效期	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合同签订日期止
1.6	送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3年12月24日10时00分(北京时间)截止。
1.7	开标时间地点	2023年12月24日10时00分(北京时间)。 项目经理部一分部会议室

1.8	投标文件的装订及密封	<p>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，必须是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格式，在《中铁鲁班商务网》报价时作为附件上传；投标文件纸质版两份（正、副本各一份），纸制版打印后采用胶订，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，必须在封面与封底连接的中间部分（书脊）打印上招标项目名称和投标单位名称；投标文件密封处盖公章，封套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、投标人名称和投标标段，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邮寄至招标人处。</p>
1.9	签字、盖章	投标文件中封面、投标书、投标附录、工程量清单、承诺书等资料中落款处必须签字、加盖公章，整本投标文件加盖骑缝章。
1.10	投标报价	报价部分在《中铁鲁班商务网》进行报价，系统报价与纸质版投标文件报价必须保持一致，若不一致，以系统报价为准。
1.11	投标保证金	本工程不收取投标保证金。

1.12	履约保证金	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签订合同之前，中标人需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，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5%，不少于 <u>100000.00</u> 元。
1.13	财务状况	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的最新日期财务状况表及《增值税纳税申报表》。
1.14	业绩要求	提供投标人的同类工程业绩（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业绩证明为证）。
1.15	纳税人类别	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。
1.16	资质、证照要求	企业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安全生产许可证等齐全有效。且有同类工程施工经验或业绩，信誉良好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
1.17	现场管理人员准入资格	投标文件中现场、技术负责人、安全员及工班长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。
1.18	招标限价	本工程招标控制总价（不含税）：进口段冠梁、砼支撑及南通特大桥垫石工程：3996140.2 元。
1.19	质量要求	达到验收一次通过率 100% 的标准，质量合格，同时满足建设单位承包合同的总体质量目标要求。
1.20	投标文件字体要求	正文采用仿宋 GB2312 四号字体，行间距 26 磅。